

5617
15
中國財政學會
研究叢書
劉滌源著

貨幣相對 數量說

中華書局印行

中國財政學會研究叢書

貨幣相對數量說

劉滌源 著

中華書局印行

民國三十四年十月初版
民國三十六年二月再版

中國財政學會研究叢書
大學貨幣相對數量說（第一冊）

定價國幣五元五角

（郵運運費另加）



著者 劉 滌 源

發行人 顧 樹 森
中華書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

印刷者 中華書局永寧印刷廠
上海澳門路四六九號

發行處 各埠中華書局

（一三三二四）（郵印）

楊序

貨幣問題，自古即爲人所注意。新大陸發現以後，歐洲人士之研究此項學科者實繁有徒；著述之多，真足以汗牛充棟。在經濟學各部門中，此科竟占最重要的地位。二十世紀之世界經濟狀況，在數量與質量上均較十九世紀更加進步。除交通運輸以外，經濟學中各部門似未有像貨幣學那樣複雜而富有興趣者。即就實用方面言之，凡屬人類生活所必需，莫不有貨幣居中爲之媒介。譬如財政會計統計種種問題均不能離開貨幣而單獨解決。由此可見貨幣學包含之大。有一部分經濟學者竟謂經濟學即是貨幣學，立言雖不免過當，然其相差亦不甚遠。

貨幣學不僅範圍所包甚廣，且理論亦極深奧。通常治經濟學者對於理論方面多採抽象的演繹法，而以實驗爲其最後之依歸，惟貨幣學一科不易尋覓實驗之所在；因此，羣言僂臠，莫衷一是。即如數量學說，主張與反對兩派都是名家，一般人士往往迷於其中，不知誰是誰非。考貨幣學說雖多，然大多數都是近世之產物；只有數量學說，自新大陸發現以後，即爲經濟學者所鼓吹，迄今四百餘年，誰都不能將其推倒；彼反對者亦不過撫其皮毛，加以攻擊而已。誰都知道，黑板板的數量學說，自然不必適於每一時代每一地方之情形，然一加修正，則其學說之可以屹立不動，則毫無疑義。

本書著者劉滌源君，對於貨幣學夙有研究，而對於本問題則更加三年間之長期探討，可謂升堂入室矣。相對的價值論，十九世紀已有極力主張者，例如古諾之數理經濟原理（A. Cournot: *Mathematical Principles of the Theory of Wealth*, Pp. 20-4），耶方斯之經濟學原理（W. S. Jevons: *Theory of Political Economy* 2nd ed. Pp. 83-4），都說得極其

明白。尤其是古諾之學說，引證天文學，與現代之相對論相結合，將社會科學與自然科學打成一片，更足以促進經濟學之科學化。劉君此書，亦顯欲將貨幣數量學說變為科學原理，在理論上可謂走入正當確切之途徑，無論何人，似難加以否認。至於行文之暢達，說理之透澈，尤為本書特色。在抗戰期中，有此新作品，可謂經濟學界之幸事。

中華民國三十一年九月二十一日楊端六識於國立武漢大學法科研究所

自序

經濟學的最近發展，使經濟理論、商業循環理論及貨幣理論溶和爲一體。但是，貨幣數量說的「絕對」觀念，以「充分就業」(full employment)爲假定前提，似乎久已不能適應此極新的發展。本書以未達充分就業的水準爲前提，採取「相對」觀念，以「相對於貨幣需要的貨幣數量」(Quantity of money relative to demand for it)去解釋貨幣數量變動所引起的物價變動，將貨幣數量說改爲「貨幣相對數量說」，使與原來的「貨幣絕對數量說」有所區別。這樣，使數量說在上述新發展中能作新的適應。

數量說是過去貨幣價值論中歷史最久辯論最多的一種學說。對於數量說的批評，大體上可以分爲兩部分：(一)以金屬主義或貨幣商品說爲立場，對此說加以攻擊。(二)站在名目主義的立場，雖對數量說相當擁護，但仍認爲與實際經濟情形不相符合。由於金屬主義或貨幣商品說之沒落，第一種批評已成過去。但第二種批評中有許多確足爲主張數量說者的借鏡。現在，放棄數量說的「絕對」觀念，改採「相對」觀念，也許可以減去第二種批評中所指出的若干缺憾。

數量說之史的發展，過去部分可以分爲兩大階段：第一階段爲混合階段，最初主張數量說者，大都採取金屬主義或貨幣商品說；在此一角度上主張數量說，自然混合不清。彌勒(J. S. Mill)的貨幣價值論，即爲一例。他將貨幣制度分爲三種情形：(一)在金本位或銀本位的制度下，貨幣的自然價值(natural value of money)決定於金銀的最高生產費(the highest cost of production)，其市場價值(market value)決定於供求法則。(二)在兌換紙幣的制度下，紙幣的價

值經過兌現過程，由金屬貨幣去體現出來，貨幣價值之決定與金屬本位制度下完全相同。（三）在純粹紙幣的制度下，貨幣價值由數量說去解釋（見其 *Principles of Political Economy* 第三篇之七、八、九、十各章，尤其是八、九兩章）。他雖然主張用一數量說去解釋純粹紙幣價值，但他又主張生產費說及以商品市場價值之決定為背景的供求說。所以，筆者現在推斷：當時彌勒心目中的數量說，與後來純以名目主義為立場所演化出來的數量說，並非同一事理。第二階段是以名目主義為立場所主張的數量說。由於貨幣本質論之新的確立，使貨幣數量說變得非常純粹，與商品價值的法則完全脫離關係。但是，正如古典經濟學說之以「充分就業」為其基本假定一樣，貨幣數量說也是以「充分就業」為其假定前提，所以演繹成為「物價水準與貨幣數量作同比例的變動」的結論。當代各貨幣學者所主張的數量說，均是如此。現在，筆者保留名目主義的立場，但採取凱因斯（J. M. Keynes）所主張的未達充分就業之假定前途，將數量說改為「貨幣相對數量說」，使數量說能符合凱因斯在其就業概論（*General Theory of Employment and Interest Money*）中的新結論（見其一九四二年版，二九六——七頁或二十一章全章）。也許，數量說從此可算進入一個新的階段。

本書為筆者在國立武漢大學法科研究所的畢業論文，完成於民國三十一年春夏間。戰時圖書缺乏，物質設備簡陋，撰寫時所遭困難，不一而足；艱苦中倉卒成篇，疏忽與錯誤之處，在所難免。望先進明達，不吝賜教，幸甚。

本書之成，蒙導師端六先生指示極多；成後，又承惠賜序文；更得武大其他師友之翼助不少。本稿曾得中國財政學會獎金，列為該會研究叢書之一。又曾得中央研究院三十三年所楊銓獎金。此外，三十一年夏承武大友好多人分章鈔錄副本一份，三十二年春及三十三年秋，先後承重慶大學商學院同學多人鈔錄副本二份。更承楊石湖先生及友人余長河兄鼎力接洽出版，使本書得以問世，高情厚誼，謹此一併致謝。

民三十四年五月六日於美國康橋

大學用書 貨幣相對數量說 (中國財政學會研究叢書之一)

目錄

楊序

自序

第一章 導論

第一節 現行經濟體系之特質.....二

第二節 貨幣在現行經濟社會中所占的地位.....一〇

第二章 貨幣之本質及其職能

第一節 金屬主義的貨幣本質論.....一九

第二節 名目主義的貨幣本質論.....二六

貨幣之特質 貨幣商品說或金屬主義之錯誤 名目主義之基本論點

第三節 貨幣之意義及其職能	四七
---------------	----

數量說與貨幣之本質 貨幣之意義種類及其職能	
-----------------------	--

第三章 貨幣價值及其決定因素

第一節 貨幣價值之意義	六五
-------------	----

貨幣價值之特質 貨幣與貨物之對立性 貨幣價值或一般物價水準之內容	
----------------------------------	--

第二節 物價之決定因素	七八
-------------	----

促使物價變動之各種因素 各因素的特性	
--------------------	--

第三節 本學說之研究範圍及對象	八六
-----------------	----

第四章 貨幣數量說之批評

第一節 貨幣數量說之前提	九五
--------------	----

第二節 數量說兩大派別之比較	九九
----------------	----

兩大派別之同點 兩大派別之異點	
-----------------	--

第三節 對於數量說之一般的批評	一〇二
-----------------	-----

第四節 對於費休派數量說之批評	一一三
-----------------	-----

第五節 對於劍橋派數量說的批評	一二〇
-----------------	-----

對於披古數量說之批評	對於何屈里數量說之批評	對於羅伯森貨幣數量說之批評
------------	-------------	---------------

第六節 論爭的調和	一二六
-----------	-----

第五章 貨幣數量與流通速度

第一節 貨幣數量之特性	一三二
-------------	-----

貨幣數量之意義及內容	貨幣供給之特性	貨幣供給變動之種種可能的情形
------------	---------	----------------

第二節 發行制度與貨幣之供給彈性	一三九
------------------	-----

第三節 信用機構與存款通貨	一四四
---------------	-----

第四節 貨幣流通速度及其決定因素	一五〇
------------------	-----

貨幣之特質與其流通速度	貨幣流通速度之測量問題	貨幣流通速度之決定因素
-------------	-------------	-------------

物價水準，貨幣數量與流通速度之關聯性

第六章 物價變動與經濟發展

第一節 物價變動與財富重分配	一七二
----------------	-----

物價上漲與財富重分配	物價下跌與財富重分配
------------	------------

第二節 物價上漲與生產	一七七
-------------	-----

生產擴充之種種因素	物價上漲與發展生產	生產擴充之限制	量的擴充與質的變遷
-----------	-----------	---------	-----------

第三節 物價上漲與消費	一八七
-------------	-----

消費函數或消費傾向	消費傾向之決定因素	消費與生產之聯繫
-----------	-----------	----------

第四節 經濟發展之測量問題	一九五
---------------	-----

第七章 貨幣數量與物價水準

第一節 貨幣數量增加之影響	二〇三
---------------	-----

貨幣增加方式與物價之變化過程	新舊兩經濟均衡間物價水準之變化過程
----------------	-------------------

時間因素之加入	其他因素之擾亂作用
---------	-----------

第二節 貨幣相對數量說的要旨	二一九
----------------	-----

第八章 貨幣相對數量與幣值安定問題

第一節 貨幣價值安定的意義	二二八
---------------	-----

第二節 由貨幣相對數量去安定幣值	二三一
------------------	-----

貨幣相對數量說

第一章 導論

在貨幣價值論中，數量說是歷史最久，聚訟最多的一種貨幣價值學說。擁護者在一種假定的前提下，強調物價水準與貨幣數量間之比例關係；反對者却在另一種前提下，不承認物價與貨幣數量間有此種確切的比例關係之存在。但是方面，擁護者在討論數量說之應用時，往往指出物價水準在實際上對於貨幣數量變化之反應，並不如數量說所說的那樣簡單，而須將若干在假定中被抽象出去的因素一併補充，方可與現實的情形相吻合；另一方面，反對者儘管反對數量說之嚴謹的說法，而對於物價可因貨幣數量增加而上漲的事實，也往往加以承認。誠然，在現實社會中，物價水準對於貨幣數量變動之反應，雖有同方向的變動，但在程度上和速度上，兩者並不一定成確切的比例關係。所以，有些學者對於數量說所下的批評，實屬正確；吾人對於數量說在貨幣價值論中的地位和價值，應有重新加以評定的必要。貨幣相對數量說，放棄貨幣之絕對數量的觀點，改以貨幣相對數量（relative quantity of money），即相對於貨幣需要之貨幣數量（quantity of money relatively to demand for it），去解釋在整個經濟體系中物價水準與貨幣數量間之動態關係；並明白的確定其適用的範圍，其目的即在欲補救數量說之缺憾，使之以一種新的體系與新的姿態出現。

因為以現行交換經濟機構之整體為研究背景，採取動態經濟的觀點，放棄其他事項不變之假定，而將有關的其他因

素之變動，包括於討論範圍之內，故對於現行經濟組織的內容與特質，不得不加以簡單而扼要的分析；此種分析中，尤其注重於生產規模，財富分配及消費標準之可能的變動，以求出貨幣需要之變動情形。此種分析，已超出普通貨幣學的研究範圍之外，有牽涉太廣之嫌。但是，為求此種動態分析之能面面顧到起見，這種廣泛的牽涉，實為無可避免的事。

貨幣機構滲透於整個經濟體系之任何部門，由於經濟事象之錯綜複雜，故物價水準與貨幣數量之動態關係，亦非常複雜；欲求精確地作「量」的計算，實不可能；故本學說只是在整個經濟體系中求物價水準與貨幣數量間之一般關係的確立，在貨幣數量，貨幣需要與物價水準三種變化之估算與表現方面，也就不得以概略的變動傾向為準。

第一節 現行經濟體系之特質

貨幣機構滲透於現行經濟體系中之任何部分，兩者水乳相融，彼此配合，而形成現行交換經濟之整體。前者是後者所以能運行自如的工具，後者是前者所以能發揮作用的園地；無前者，後者則失其工具，整個交換機能勢必立遭停滯。無後者，則前者失其依托，使其全無用武之地。所以，貨幣機構實存在於整個經濟組織之內，而不在於經濟組織之外。吾人分析貨幣價值與貨幣數量間之一般關係時，即須以現行經濟體系之整體為背景，去進行此種研究工作。尤其須特別注意現行經濟體系之特質。因為本學說的主要論點，均由此種特質所引申而來。

本學說之建立，既以現行交換經濟或貨幣經濟為背景，然則究竟何謂交換經濟？交換與貨幣的關係究竟密切到何種程度？交換經濟社會究竟具有些什麼特徵？茲將這二個問題分別解答如下：

關於第一個問題，我們須追溯交換之起源。在原始的自給自足經濟時代，經濟單位之生活由其自家之勞動直接去維

持，與其他單位不發生關係，在此時代根本沒有交換之存在。及後，各經濟單位間逐漸形成分工的制度。各以其生產物供自家消費時，則生不足或有餘的現象。於是，同一地區內之各經濟單位，互以剩餘之貨品直接的去換不足之貨品，因而形成所謂自然交換經濟。在此種直接交換經濟中，經濟社會已較前擴大，經濟成員間的關係已較前此密切，人民經濟生活對於整個社會之依存性，亦已較前此爲大。但是，物物交換有種種的不方便，彼此互相助益的功用，不免要減低許多。於是，用富於交換性的商品充交換媒介，遂進入商品貨幣經濟時代，最原始形態的間接交換，即告形成，最原始形態之貨幣，亦告出現。由時代之演進，貨幣體制日趨完善，同時，交換之範圍也日趨擴大，乃漸次發展而成現在的交換制度（一）。

交換經濟之形成，實爲分工之結果。社會分工確立後，生產方面和消費方面都形成一種特殊的體制。在生產方面，原來在一經濟單位中必須自造各種消費用品的全部。現在，則採分工的方法，各依環境與秉賦，担任某一特種物品之製造，以求工作效率之增大。及後逐漸發展，而使生產與消費分開，各自獨立，生產事業則由獨立的企業機關加以經營。同時，大部分的勞動力被這些生產企業所吸收。其餘部分的勞力則從事家庭服役及自由職業。在各生產企業之間，每一企業從事一種或數種物品之生產，由各企業間之合作而使人民之各種慾望，得到滿足。在消費方面，由於分工之結果，各人一己勞動之生產物，僅能滿足自身慾望之極小部分，其大部分之慾望，須以自己消費所餘之生產物，交換自己所需之別人生產物的剩餘物品，始能獲得滿足。於是各人皆須依賴交換而生活。在廣泛的意義下，各人皆成爲商人，即各人均出售其勞力，技術或產品，以換取自己所需之各種消費用品。這樣，產品和勞務由生產部門有規律的流到消費部門；同時，消費者因爲參加生產過程或從事其他工作，而獲得消費之物資。在生產過程與消費過程之間，更有從事商品販運

之商人階級，使生產者與消費者能圓潤地獲得聯繫。這樣，在分工的大前提之下，假貨幣機構之助，使生產品和勞役能連續不斷的有組織的交換，於是經濟成員之慾望獲得滿足。在此種經濟社會中，人民營經濟生活時，務須以交換為滿足自己慾望之手段，方能使個人勞力或資本報償，變為最適合自己之用的特殊形態，這種經濟社會，吾人謂之為現行的交換經濟社會(二)。在交換經濟社會中，一切財富，不論是生產財或消費財，除極少部分由自己製造即供自己消費者而外，都須交換，均為商品；貨幣機構即為使這些財富能順利的完成交換行程之設計。

關於第二個問題；如上所述，所謂交換經濟是在多數獨立的經濟成員之間，彼此經過一種交換行為以達到其獲得財富或遂行消費的經濟；此種交換經濟既以交換行為為其中心現象，而間接交換又須有適當的媒介物為之中介，為之評價尺度，方可運行自如，故貨幣機構應運而起，貨幣機構一經確立，間接交換亦即正式形成，於是交換行為即為買賣兩個獨立的過程所代替；賣者售出貨物或勞務取得貨幣，却不一定立即買進其他物品；買者以貨幣購進物資，此貨幣却不一定為其在同時時間內出售物資所獲得。買賣之間，中間商人隨交換過程之延長而增多，生產者與消費者間之距離愈遠，買賣與賣兩種行程之獨立性愈大，貨幣機構所佔的地位也愈重要。於是，一切貨物交換均以貨幣為其共同的評價尺度。不僅如此，即消費者對其自製用品加以評價，比較其供自己消費抑將其出售之得失時，亦以貨幣為評價尺度；故在現代經濟社會中，貨幣便成為使貨物能順利的遂行交換之惟一媒介，亦為使消費者生產者等營經濟活動時有所遵循的共同計量標準。在現行體制之下，國民經濟愈發達，則交換的範圍愈廣，可交換的商品種類愈多，人民對於交換之依存性愈大，貨幣機構對於經濟體系之支配力也愈增加。推其極，一般人民——不論是生產者居間商人或地主等，認貨幣為追求的對象，一切經濟活動均受價格變化之指揮與支配，而不敢有絲毫的違抗。吾人如欲強化此種現象，則又可將交換經濟名為

貨幣經濟或價格經濟(三)。

所以，間接交換經濟與貨幣經濟實為同時萌芽，同時確立和同等發展的孿生體制。關於此點，吾人可借加塞爾(Cassell)的話來說明。加氏謂『有些人每以為：在直接交換中根本尚無貨幣之存在，以直接交換為基礎的交換經濟，實遠在貨幣經濟確立之前，因而謂貨幣經濟實有異於此種交換經濟，而為一種較高級的獨立的經濟發展階段。此種說法實與歷史的事實不符。相反的，貨幣之發展實常與交換經濟之發展保持着平行的步調，而且在每一發展階段中，貨物之交換與貨幣之使用彼此相互助長其發展；同時，現代形式(modern type)之貨幣制度的發展，實與間接交換經濟之確立，不論在時間上、空間上及發展程度上，都差不多完全相同。交換經濟的任一發展階段，假如沒有貨幣機構的存在，則根本不能運行自如，而失其所以成為交換經濟之本質。故「交換經濟」與「貨幣經濟」兩者，並非彼此相異的兩種體制，兩者實為同一事象的兩面。』(四)由此，可見現行的交換經濟與貨幣經濟實為同時確立而且平行發展的兩種制度。

關於這個論點，密斯士(L. V. Mises)也有相同的說明。密氏謂：『在貨物與勞務之自由交換根本不存在的社會中，實不會需要貨幣。在原始時代，分工純粹是屬於家庭以內的事，生產與消費均以家庭為單位，與其他經濟單位不發生關係；在這類社會中，貨幣亦全屬無用之物，其無用與貨幣對於「孤立人」(an isolated man)之無用完全相同。但是，如在另一經濟秩序(economic order)中，生產手段已經歸社會公有，生產與分配完全掌握於中央機關之手，不再容許個人將消費品相互交換；在這種社會中，貨幣之必要性也要歸於消逝。』(五)由此，可見貨幣經濟與現行交換經濟同時確立，且將會同時消滅(六)。

由上所述，可知在間接交換制度確立時，貨幣機構即告確立，及後兩者平行發展，到最後，經濟社會進化到共產主

義的時代，交換已不再存在，於是現行體制之貨幣也隨之消滅。現在，吾人須問，在社會主義社會(Socialist Community)中，交換與貨幣是否存在？而且兩者是否仍屬平行發展呢？這兩個問題的答案，都是肯定的。所謂交換經濟，其主要的特色爲個人選擇就業機會之自由，同時在其財力所及的限度，有選擇消費之自由。在現行經濟體系中，這兩個特質自然能完全適合，在社會主義社會中，此種特質仍或多或少保存着。在社會主義的經濟秩序中，全部生產手段均成爲社會所有，整個生產機構由中央機關指揮；但是，在某種限度以內，必仍舊容許人民有工作選擇與消費選擇之自由，所以仍然有交換之存在，貨幣亦仍然有存在之必要。故社會主義經濟可以說仍是一種貨幣經濟，間接交換與貨幣仍舊存在，而且仍舊兩兩平行的演進着(七)，只是貨幣適用的範圍較狹而已。

不過，經濟社會之進化是漸進的，是連續的，即在同一進化階段中，同一種制度在其初期、中期末期所表現的形態和範圍各不相同。社會主義經濟秩序中的交換制度和貨幣機構，也是如此。在社會主義經濟之初期，承接着資本主義的經濟體系，交換制度與貨幣機構之存在的必要性，一定較大，及後社會化(Socialization)之程度與日俱增，個人就業自由與消費自由之範圍，與日俱減，於是到了中期，則交換和貨幣之必要性，即告大減；及末期，則去共產大同的經濟秩序已近，社會化的程度和範圍更大，於是交換和貨幣之存在的必要性，已降到最低限度。及進入真正共產社會，則兩者均告根本消滅，各種社會主義學者因其所主張的社會化之程度不同，故對於貨幣之態度亦不相同；因而發生許多爭論。實則這種爭論全是多餘的。事實勝於雄辯。在當前的蘇聯，貨幣機構與交換制度仍舊屹然存在，即爲明例。在現階級的蘇聯，已完成生產手段之國有，勞動力之計劃分配，和計劃生產等步驟。但在某種限度以內，消費選擇仍有自由(八)。所以，儘管蘇聯之貨幣機構在將來會逐漸歸於消滅，但以現階級論，則仍有交換貨物和使用貨幣的事態存在。